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南投縣草屯鎮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草鎮社字第1140041483號

附件：南投縣草屯鎮弱勢族群團體意外保險實施辦法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



訂定「南投縣草屯鎮弱勢族群團體意外保險實施辦法」全文，自115年1月1日起施行。附南投縣草屯鎮團體意外保險施辦法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。

裝

訂

線